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品种和期限等均以公司或相关子公司与银行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或相关子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具体业务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会议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符合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满足公司融资需求，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